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1年9月30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贻意主持，公司监事曾焕群、张高桥、苏丽萍，公司财务总监吕孙战，证券事务代表陈雪琴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湖南生命元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性业务交易，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议题等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